

项目代码：2207-440117-04-01-823592

# 广州市从化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从发改投批〔2022〕41号

## 广州市从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江埔街鹤陂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的复函

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来文《从化区江埔街关于申请审批江埔街鹤陂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立项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 一、同意江埔街鹤陂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建设。
-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从化区江埔街鹤陂村。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巷道硬底化约 4735 平方米；巷道排水沟及盖板约 351 米；池塘挡土墙及其他安全措施建设约 508 米；池塘周边环境整治约 1112 平方米；村内小公园建设约 140 平方米；村内篮球及周边场升级改造约 837 平方米；完善供水管网接驳，及其它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550万元。项目所需

建设资金由《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审定从化区2022年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库的请示（文件办理通知）》（文件办理通知〔2022〕198号）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你单位组织实施建设。

五、项目招标方式。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请严格履行项目建设主体责任，按照资金落实情况推进项目建设，坚决防止出现“半拉子”工程。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从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7月1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江埔街鹤塱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p>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建筑工程等，必须进行公开招标。</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部门盖章 2022年7月12日</p>							